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18-046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年度、2017年半年度环境保护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相关规定,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对2016年年度报告中“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十八社会责任情况/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2017年半年度报告中的“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十五社会责任情况/重大环保问题情况”作如下补充:

一、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环境保护情况补充披露内容

(一)相关排污信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COD	经处理达标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废水总排口	132.64mg/L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及其修改单和公告	64.86吨	103.68吨/年	未超标
	氨氮		1	废水总排口	1.18mg/L		0.58吨	10.368吨/年	未超标
	总氮		1	废水总排口	6.85mg/L		3.35 吨	15.552吨/年	未超标
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COD	经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再处理	1	厂区西北角	164.55mg/L		29.91吨	63.91吨/年	未超标
	氨氮		1	厂区西北角	0.87mg/L		0.39吨	9.65吨/年	未超标

(二)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为废水,于2011年建成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排水系统,建有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3500t/d。生活、生产废水通过废水收集管网,进入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进入枫亭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再处理。污水排污口安装有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系统,并经环保部门验收通过。污水处理站处理及在线监控系统运作正常、达标排放。

2、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对于废水处理,公司在建厂时就建成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排水系统,污水接入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嘉鱼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再处理。公司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施。2016年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在项目建设上,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合法合规。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档织物面料生产技术改造工程项目于2008年12月11日取得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金环许[2008]262号),于2014年8月22日通过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的环保验收(金环验[2014]83号)。

2、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公司已建设项目均符合环保部门要求,预计2017年通过环境保护验收并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进行了详细的表述,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2、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进行了详细的表述,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委托上海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顶柱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按要求对公司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等进行检测,并设置污水排口污染源在线检测监控系统。

2、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委托武汉众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按要求对公司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等进行检测,并设置污水排口污染源在线检测监控系统。

六、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七、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除上述补充披露内容外,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6日

二、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环境保护情况补充披露内容

(一)相关排污信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COD	经处理达标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废水总排口	160.5mg/L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2012)及其修改单和公告	43.96吨	103.68吨/年	未超标
	氨氮		1	废水总排口	1.004mg/L		0.27吨	10.368吨/年	未超标
	总氮		1	废水总排口	8.21mg/L		2.25吨	15.552吨/年	未超标
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COD	经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再处理	1	厂区西北角	164.55mg/L		30.4吨	63.91吨/年	未超标
	氨氮		1	厂区西北角	0.87mg/L		0.21吨	9.65吨/年	未超标

(二)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为废水,于2011年建成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排水系统,建有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3500t/d。生活、生产废水通过废水收集管网,进入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进入枫亭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再处理。污水排污口安装有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系统,并经环保部门验收通过。污水处理站处理及在线监控系统运作正常、达标排放。

2、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对于废水处理,公司在建厂时就建成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排水系统,污水接入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嘉鱼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再处理。公司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施。2017年上半年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在项目建设上,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合法合规。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档织物面料生产技术改造工程项目于2008年12月11日取得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金环许[2008]262号),于2014年8月22日通过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的环保验收(金环验[2014]83号)。

2、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公司已建设项目均符合环保部门要求,预计下半年通过环境保护验收并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进行了详细的表述,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2、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进行了详细的表述,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委托上海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顶柱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按要求对公司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等进行检测,并设置污水排口污染源在线检测监控系统。

2、湖北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委托武汉众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按要求对公司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等进行检测,并设置污水排口污染源在线检测监控系统。

六、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七、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除上述补充披露内容外,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041 证券简称:登海种业 公告编号:2018-022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在新疆巩留县的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伊犁分公司的种子生产基地,于5月下旬被当地农业主管部门认为有违规种植情况。近日,公司获悉公司副总经理李洪胜被当地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现案件正在调查过程中。

目前公司所有业务工作正常。公司将根据本事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18-04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获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及2018年1月20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2017-091及2018-002)。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此次《公司章程》修订涉及的重要条款变更需取得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

近日,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沪证监许可[2018]52号),核准公司变更《公司章程》的重要条款。公司将根据该批复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2018-061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由董事长曹立明先生召集,并于2018年7月5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曹立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辞职的议案》。

同意安立淞先生辞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职务的申请。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18-041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7月5日收到公司监事高海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高海军先生因本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高海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对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因此高海军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依据法定程序尽快补选新任监事。

高海军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监事会对高海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8-050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盾安环境,证券代码:002011)自2018年5月30日开市起停牌,同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于2018年6月6日、2018年6月13日、2018年6月20日、2018年6月27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2018-045、2018-046、2018-047)。2018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同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盾安环境,证券代码:002011)将于2018年7月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公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6日

股票代码:601999 股票简称:出版传媒 编号:临2018-018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7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于2018年6月29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收购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同意以不超过3.5亿元现金收购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最终交易价格根据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评估备案确认后的评估结果确定。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收购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8-019号公告。

2.关于投资设立金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书》,共同投资设立金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注册登记为准)。公司出资1020万元,占新公司总股份的51%。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投资设立金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8-020号公告。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股票代码:601999 股票简称:出版传媒 编号:临2018-019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以不超过3.5亿元的价格现金收购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尚需履行公司董事会审议、国资监管部门审批等程序。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交易概述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哪吒互娱”或“标的公司”)股东南明均、王营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以不超过3.5亿元现金收购标的公司100%股权(最终股权收购价款根据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评估备案确认后的评估结果确定)。

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收购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根据调查和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将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结果进行进一步协商,最终具体内容以交易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名称: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安徽省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呈泰研发楼2号楼

3.法定代表人:王营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5日

6.主营业务:移动网络游戏的运营、推广及服务等

7.股东情况:南明均持股60%、王营持股40%。

8.与公司关系:公司与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自然人:南明均,男,中国国籍,多年从事互联网及游戏领域工作,曾参与创始07073游戏网及不凡游戏。

2.自然人:王营,男,中国国籍,曾在百度公司工作,擅长推广及运营工作。

南明均为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营担任标的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该二人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南明均

丙方:王营

丁方(标的公司):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丙方合称交易对方。

(二)协议标的:安徽哪吒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三)股权收购价格

公司拟以不超过3.5亿元现金收购交易对方持有的哪吒互娱100%股权。最终股权收购价款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评估备案确认后的评估结果确定。

(四)支付方式

股权对价款以现金方式分5期支付,其中:首期支付51%股权对价款;2019年度至2021年度当哪吒互娱完成上一年度承诺业绩的90%及以上时分别支付13%股权对价款;2022年度当哪吒互娱完成上一年度承诺业绩的90%及以上,且前4年累计实现业绩不低于4年累计承诺业绩时,支付剩余10%股权对价款。

(五)业绩承诺

交易对方承诺,哪吒互娱2018年度至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3,450万元、3,968万元、4,563万元。

(六)补偿安排:

业绩承诺期内,若哪吒互娱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金额的90%,或者4年累计业绩实现金额低于4年累计业绩承诺金额,则交易对方应以现金形式弥补实际净利润金额与承诺净利润金额的差额部分。

业绩承诺期内,如果哪吒互娱各年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金额的50%,或者累计实现业绩低于累计承诺业绩的90%,则甲方有权要求交易对方对哪吒互娱49%股权进行回购。

甲方在业绩承诺期的最后一年结束后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若标的公司发生减值,交易对方承诺对减值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七)管理层任职期限及竞业禁止

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承诺:自标的公司股东变更为甲方之日起(以完成工商登记为准)至少60个月内仍在哪吒互娱任职(不包括被动离职的情形),在任职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在其他与标的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公司兼职;在离职后2年内,不直接或间接在甲方以外从事或投资与标的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担任顾问,违反上述承诺所得收入归甲方所有,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五、尚需履行的程序

目前双方已就本次交易达成初步意向,并正在组织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评估、法律尽职调查等工作,尚未签署正式的协议。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公司董事会审议、国资监管部门审批等程序。本次交易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本次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1.移动游戏行业是目前国家鼓励的新兴互联网行业,移动游戏行业在IP资源整合延展、益智教育、竞技体育、沟通交流、休闲娱乐等方面给全社会带来巨大变化和积极贡献。近年来,公司深度挖掘优质图书内容,着力孵化和培育泛娱乐产业。该项目与公司出版业务协同性较高,有利于公司IP资源、文学品牌等得到文化衍生、市场化整合,实现公司出版资源价值最大化;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四+二”产业布局,推进公司泛娱乐板块的发展,促进公司实现产业拓展、媒体融合和战略转型。该项目符合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有关泛娱乐板块的发展需求。

2.标的公司以移动游戏运营为主,正在实施向精品游戏研发、发行产业链延伸。该公司处于产业链核心位置,经营风险较低、现金流良好、盈利能力较强,有利于公司迅速提升经营业绩,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求。

七、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交易尚处于洽谈阶段,交易能否达成及达成时间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在公司未完成相关审批程序、收购事项未正式实施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股票代码:601999 股票简称:出版传媒 编号:临2018-020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金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金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20万元

一、投资概述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德泰”)签署《投资协议书》,共同投资设立金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注册登记为准)。公司投资1,020万元,占股51%。

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金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辽河西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单宗岭

注册资本:人民币37亿元

主营业务:经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企业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及销售;项目投资与咨询;房屋租赁。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大连金普新区管理委员会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90亿元,净资产196亿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29亿元,实现净利润0.63亿元。

三、拟设立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金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注册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注册地址:大连市金普新区

经营范围:版权贸易;图书、音像、文创等文化产品进出口及影视作品和文化艺术品的进出口贸易;出版印刷相关大宗商品的进出口贸易;广告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媒体运营、庆典礼仪、平面设计制作、影视动画制作等;文化服务以及贸易服务等。

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0	51%	货币出资
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	980	49%	货币出资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协议双方:

甲方: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出资安排:

新公司注册资金2,000万元,乙方出资1,020万元占比51%,甲方出资980万元占比49%。

3. 组织结构:

新公司设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设董事会,成员为 3 人,其中甲方委派 1 名,乙方委派 2 名,董事长即法定代表人由乙方委派。设监事 1人,由甲方委派。设总经理 1 名,由乙方委派,副总经理 1名,由甲方委派,由董事会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由乙方委派,财务经理由甲方委派。

4. 合营期限:10 年。

五、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将充分利用公司作为辽宁省内唯一拥有出版物进口权以及各种文化产品进出口资质的资源,充分利用“辽宁自贸区核心区”——大连金普新区的区位优势,大力开展版权贸易业务、文化产品及出版相关大宗商品进出口业务、发展文化服务业务等,更好地推动公司“走出去”,进一步增强公司社会影响力、产业辐射力和文化传播力。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设立新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需要,但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及市场需求变化和运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对此,公司将在对风险因素充分认识的基础上,通过审慎运作和专业化管理等方式防范和降低风险,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股票代码:601999 股票简称:出版传媒 编号:临2018-021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8年网上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辽宁证监局、辽宁上市公司协会承办的“2018年度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活动的交流网址:

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平台,投资者可以登录(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入“集体接待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二、本次活动的交流时间:

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活动的网上交流时间为2018年7月12日下午14:30-16:30。

三、公司出席本次活动的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陈闯先生、董事会秘书费宏伟先生、财务负责人丁元新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振静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5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3日、7月4日、7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征询,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3日、7月4日、7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前述情况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征询,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自查,未发现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三)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有关公司的信息以前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8-034
债券代码:122306、122347 债券简称:13 太极 01、13 太极 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太极实业”)控股股东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产业集团”)与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成电路基金”)于2018年6月4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无锡产业集团向集成电路基金转让13,000万股国有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7%。上述事宜详情参见公司于2018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以下简称“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公开征集受让方结果及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8)以及公司于2018年6月7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2018年7月5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无锡产业集团发来的告知函,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近日作出《关于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协议转让所持部分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8]363号),同意将无锡产业集团所持公司13,000万股股份协议转让给集成电路基金持有;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其中:无锡产业集团(SS)持有63,009.4836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9.92%;集成电路基金(SS)持有13,00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6.17%。

截至目前,本次股份转让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债券代码:122306、122347 债券简称:13 太极 01、13 太极 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WUXI TAIJI INDUSTRY LIMITED CORPORATION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兴源北路401号21层)

2013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2018 年 7 月

重要声明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实业”、“公司”或“发行人”)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中德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德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概要

经中国证监会2014年3月10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4]267号”文核准,公司获准于境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主要内容如下:

(一)太极实业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4年6月9日,公司公开发行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3太极01”,债券代码“122306”),发行规模为2.5亿元;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确定为6.25%/年。公司控股股东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13太极01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7年4月25日,公司发布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太极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上调的公告》,公司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即13太极01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为6.25%,并在债券后续期限固定不变。2017年6月3日,公司发布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太极01”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13太极01的投资者回售金额为0元,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13太极01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债券面值仍为2.5亿元。

(二)太极实业2013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4年12月3日,公司公开发行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3太极02”,债券代码“122347”),发行规模为2.5亿元;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确定为5.25%/年。公司控股股东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13太极02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7年10月25日,公司发布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太极02”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上调的公告》,公司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即13太极02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为5.25%,并在债券后续期限固定不变。2017年11月28日,公司发布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太极02”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13太极02的回售金额为163,273,000元。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13太极02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债券面值为86,727,000元。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2018年7月3日,公司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100%股权及相关资产的议案》,并同步公告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100%股权及相关资产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太极”)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一”或“标的股权”)以及公司持有的与江苏太极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备品备件(以下简称“标的二”或“标的资产”)以不低于经评估备案后的价格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外转让(以上合称“本次交易”)。

根据公告,以2018年3月31日为基准日,标的股权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613,413,282.50元,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为15,144.90万元;经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业务资格)预评估,本次标的股权的评估价值为6.7亿元左右,本次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54亿元左右(具体以经评估备案后的评估值为准),预评估价值合计8.24亿元,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3.36%。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将按照